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20〕553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 S107 线汇龙桥抢险维修工程立项和概算的 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交通局：

你局《关于 S107 线汇龙桥抢险维修工程立项及概算审核的函》（潼交局函〔2020〕256 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 2020 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 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该项目立项和概算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S107 线汇龙桥抢险维修工程。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12-500152-04-01-412560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田家镇。
- 四、建设性质：改建。

五、项目法人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交通事务中心，刘秋月。

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交通局，张勇。

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对汇龙桥垮塌桥台进行维修。清理塌方，维修破损桥台，新建混凝土挡墙（长约 25 米、高 14 米），对桥背及引道路基进行换填，重新浇筑部分桥面铺筑及混凝土路面。

八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概算 134.54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 117.95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12.67 万元，预备费 3.92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2020 年中央车购税投资普通公路灾毁恢复重建资金。

九、建设工期：2 个月。

十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 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 年 12 月 4 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 年 12 月 4 日印发
